

上海市基金会年度工作报告书

(2024年度)

单位名称 上海中华职业教育温暖工程基金会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310000501780420H

报告日期 2025年03月26日

上海市民政局印制

本基金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2024）年度工作报告。基金会理事会及理事、监事保证年度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上海中华职业教育温暖工程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310000501780420H			
最近一次取得税收优惠资格年度和批次	是否取得	有效期限	批准部门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是	2023-01-01 至 2025-12-31	上海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上海市民政局公告	上海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上海市民政局公告2023年第6号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是	2019-01-01 至 2023-12-31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上海市财政局	沪税发〔2020〕59号
规范化评估等级	3A			
宗旨	弘扬中华职业教育社“使无业者有业，使有业者乐业”的优良传统，多渠道筹集资金，深入开展上海中华职业教育温暖工程项目，积极推动和发展上海中华职业教育事业。			
业务范围	筹集、管理、使用基金；资助与职业教育改革、职业教育事业发展和温暖工程有关的项目和活动。			
是否慈善组织	是	认定（登记）为慈善组织时间	2020-11-05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否	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时间		
登记证书有效期	2021-08-03至2024-11-25			
原始基金数额	200万元	币种	人民币	
业务主管单位	中共上海市委统战部			

基金会住所	雁荡路80号408室			
电子邮箱	zhzxjsh@163.com		传真	53861180
网址	www.shzhzjs.cn/wngcjhh/index.html		邮政编码	200020
秘书长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曹德华			
年报工作联系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黄婷婷			
社会组织新闻发言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曹德华			
理事长	李明		理事数	11
监事数	3		负责人中担任过省部级及以上领导职务的人数	0
负责人数（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	5		负责人中现任国家工作人员的人数	0
专项基金数	0		代表机构数	0
持有股权的实体数	0		专职工作人员数	2
志愿者数	11		举办刊物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上海德裕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意见类型	带说明段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5-03-26		报告编号	沪德裕伟会审字（2025）第0032号

说明：1.现任国家工作人员按照民函〔2004〕270号规定执行。

2.请按上海市基金会年度审计报告建议格式文本出具审计报告。

二、机构建设情况

（一）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2）次理事会

1、本基金会于 2024-03-18召开（3）届（13）次理事会议	
会议时间：	2024-03-18
会议地点：	雁荡路80号
会议议题：	审议基金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及经费收支决算等
出席理事名单：	李明、严健军、曹德华、陶世圣、杨明潭、孙红、孙源源、王菲
未出席理事名单：	马国湘、裘东方、包文骏
出席监事名单：	王黎明、陆婉、周琴
未出席监事名单：	无
会议决议：	一、审议通过基金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及经费收支决算；二、审议通过基金会2023年度财务报告；三、审议通过基金会2024年度工作计划及经费收支预算；四、同意基金会年度工作报告书（2023年度）内容，并上报上海市社会组织年检公示系统。
备注：	
2、本基金会于 2024-10-24召开（3）届（14）次理事会议	
会议时间：	2024-10-24
会议地点：	雁荡路80号
会议议题：	审议2024年度“中华助学金”项目
出席理事名单：	李明、严健军、曹德华、陶世圣、杨明潭、孙红、孙源源、王菲
未出席理事名单：	马国湘、裘东方、包文骏
出席监事名单：	王黎明、陆婉、周琴
未出席监事名单：	无
会议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中华助学金”助学活动计划：助学总规模为300名，总金额50万元。助学对象为上海中华职教社团体社员职业院校的全日制学生及在沪就读的对口帮扶与合作地区的全日制学生；云南红河州职业院校学生。二、讨论同意2024年度“中华助学金”发放工作安排。

备注：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理事会职务	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本年度出席理事会会议次数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截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退(离)休干部	退(离)休干部是否办理备案手续
1	李明	男		理事长	2019-12-19	2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是	是
2	严健军	男		副理事长	2019-12-19	2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否	否
3	袁东方	男		副理事长	2019-12-19	0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否	否
4	马国湘	男		副理事长	2019-12-19	0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否	否
5	曹德华	男		秘书长	2019-12-19	2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否	否
6	王菲	女		理事	2019-12-19	2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否	否
7	孙源源	男		理事	2019-12-19	2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否	否
8	陶世圣	男		理事	2019-12-19	2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否	否
9	杨明潭	男		理事	2019-12-19	2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否	否
10	包文骏	男		理事	2019-12-19	0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否	否
11	孙红	女		理事	2019-12-19	2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否	否

(三) 监事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任职时间	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本年度出席理事会会议次数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截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退(离)休干部	退(离)休干部是否办理备案手续
1	周琴	女		2023-06-26	2023-06-26	2	2023-06-26	2024-11-25	0	无	否	否
2	陆婉	女		2019-12-19	2023-06-26	2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否	否
3	王黎明	男		2019-12-19	2023-06-26	2	2019-12-19	2024-11-25	0	无	否	否

(四) 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本机构共有专职工作人员（2）位，请填写秘书长及以下工作人员情况，如果理事、监事中有专职在基金会工作的，也需填写。

序号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学历	所在部门及职务	党组织关系所在党支部名称
1	曹德华	男	民进会员		大专	基金会秘书长	无
2	严麒麟	女	群众		大专	基金会办公室工作人员	无

专职工作人员的年平均工资为：6,600.00

说明：年平均工资值为领薪工作人员工资之和除以领薪工作人员数。

（五）内部制度建设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		有				
专项基金、代表机构、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内设机构制度	专项基金管理制度		有				
	代表机构管理制度		无				
	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制度		无				
	内设机构制度		无				
证书印章管理	法人证书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有	保管在	财务负责人		
	印章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有	保管在	财务负责人		
工作人员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	有		专职工作人员签订聘用合同人数		1	
	专职工作人员参加社会保险人数	失业保险	0	养老保险	0	医疗保险	0
		工伤保险	0	生育保险	0		
	奖惩制度	无		业务培训制度		无	
志愿者管理	志愿者管理制度	有			志愿者数	11	
财务和资产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	有					

资产管理 制度	有				
人民币开 户银行及 账号	上*****7				
外币开户 银行及账 号	**				
使用票据 种类	公益救助性捐赠票据				
财会人员	姓名	岗位	电话	是否持有 会计证	专业技术资格
	严麒麟	出纳		是	
	黄婷婷	会计		是	
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 制度	有			
其他管理 制度	无				

上述制度中是否包括以下内容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 支出	支付标准	有
	列支原则	有
	审批程序	有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支付标准	有
	列支原则	有
	审批程序	有
资产管理和处置	投资决策程序	有
	分权与授权	有
	隔离回避制度	无
	最大投资额度	无

	直接投资和委托投资的范围	无
	检查投资经营情况的方式和频率	无

(六) 党组织建设

填报提示：

按照党内法规规定，社会组织凡是有正式党员三人以上的，都应当成立党的基层组织。正式党员不足三人的单位，应当按照地域相邻、行业相近、规模适当、便于管理的原则，成立联合党支部。暂不具备组建条件的社会组织，可由党建工作责任单位党组织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明确党建联络员或者建立工青妇组织等途径开展党的工作，条件成熟时及时建立党组织。

党建工作责任单位党组织，按照中组部沿着行业监督和业务管理链条落实党建工作任务的精神，落实“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在市、区民政局登记的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责任单位一般为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党组织，或由其指定具有发展党员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对社区中规模较小、专业性不强、属地化特征明显的社会组织，各区党委和政府可以授权乡镇党委（街道党工委）、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履行业务主管单位职责。

1. 党员情况

工作人员中党员总数0人，组织关系在本社会组织党组织的党员0人。其中：

专职人员（不含返聘专职）中党员数0人，其中组织关系在本社会组织党组织的党员0人。

兼职人员（不含返聘兼职）中党员数0人，党员中公务员或事业单位人员0人。

返聘人员（含返聘专职和返聘兼职）中党员数0人，党员中离退休公务员或事业单位人员0人。

本年度发展新党员0人。

2. 党建工作责任单位党组织情况

是否有党建工作责任单位党组织：是

党建工作责任单位党组织名称（一般为具有发展党员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

中共上海市委统战部直属机关委员会

党组织负责人：，手机号码：**

3. 建立党组织情况

无

4. 党的工作覆盖情况

1)党建工作指导员 (指党建工作责任单位党组织向尚未建立党组织的社会组织选派的指导党建工作的党员同志)

2)党建联络员 (指在尚未建立党组织的社会组织经党建工作责任单位党组织明确的负责对口上级党组织、联系党建工作的党员同志)

党建联络员姓名：王菲，手机号码：1*****1

党建联络员的党员组织关系所在党组织:中共上海市委统战部党派处支部，上级党组织：中共上海市委统战部直属机关委员会

3)建立工青妇组织

a.是否建立工会组织：否

b.是否建立共青团组织：否

c.是否建立妇联组织：否

(七)年度登记、备案事项办理情况

事项	办理情况	批准时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住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业务范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原始基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法定代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基金会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宗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章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负责人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代表机构、分支机构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代表机构、分支机构住所		

☑ 变更代表机构、分支机构业务范围		
☑ 变更代表机构、分支机构负责人		

(八) 专项基金、代表机构及内设机构基本情况

专项基金总数	0个	本年度新设	0个
		本年度注销	0个
代表机构总数	0个	本年度新设	0个
		本年度注销	0个
持有股权的实体总数	0个	本年度新设	0个
		本年度注销	0个
内设机构总数	0个		

1. 专项基金情况

序号	专项基金名称	成立时间	发起人	出资人	负责人	使用帐户性质	是否成立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无记录)							
	专项基金管理机构人数	本年召开会议次数	募集资金来源	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基金会的管理制度和章程	开展的公益项目名称	信息公开的媒体	
(无记录)							

说明:

(1)信息公开媒体是指进行如下公示的媒体:

公布募捐公告(包括通过义演、义赛、义卖、义展等活动进行募捐)公布公益资助项目

公布公益资助项目

(2)开展的公益项目名称应与年度工作报告主报告中公益项目名称一致。

2. 代表机构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负责人	住所	帐户性质	开户银行和帐号
----	----	------	-----	----	------	---------

						开户银行	帐号
(无记录)							

3. 内设机构

序号	名称	负责人	住所
(无记录)			

(九) 网络平台建设情况

是否有网站：是 网站地址： www.shzhzjs.cn/wngcjjh/index.html
是否有公众号：否 公众号名称：

三、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1,280,000.00	0.00	1,280,000.00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1,280,000.00	0.00	1,280,000.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内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1,280,000.00	0.00	1,280,000.00
(二) 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二、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上海玮仕振华公益基金会	400,000.00	0.00	基金会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
上海源诚研学文化有限公司	200,000.00	0.00	基金会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
上海市中华职业进修学院	480,000.00	0.00	基金会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
上海剑鑫服饰有限公司	200,000.00	0.00	基金会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
合计	1,280,000.00	0.00	

说明:

1、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或者500万元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2、捐赠人如要求不公开姓名、名称的，可以其他代号代替，其他捐赠信息要公开。

(三) 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上年末净资产	5,635,757.98
本年度总支出	510,265.42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500,000.00
管理费用	10,265.42
其他支出	0.0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的比例）	8.87%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2.01%

说明：本表所称慈善活动、管理费用等应符合《慈善法》、《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规定。

计算有关比例的情况说明

上年度总收入中有时间受限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为	0.00（单位：人民币元）
----------------------------	---------------

请说明具体情况	无
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为	0.00（单位：人民币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四）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本年度共开展了（1）项公益慈善项目，年度受助人人数（300）人，项目总支出为（500,000.00）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	2024年度“中华助学金”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1,280,000.00（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500,000.00（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0.00（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0.00（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0.00（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	资助
	服务对象:	其他
	服务领域:	教育
	服务地区:	本市
	项目介绍:	为秉承和发扬温暖工程精神，鼓励和帮助职业院校中的学生克服困难、增强信心，走技能成才之路，2013年设立了“中华助学金”。2024年资助本市56所职业院校和2所云南职业院校，受助学生300名，其中在沪本地学生107名，对口帮扶与合

作地区学生193名，资助金额共计50万元。

说明：

- 1、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 2、上述项目应当包括专项基金开展的公益项目。

2.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是否在登记的民政部门进行了募捐方案备案：（否）

3.开展的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情况

是否开展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否）

4.下年度计划开展的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情况

下年度是否计划开展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否）

5.涉外活动情况

(1) 基本信息

1.开展国际合作项目共 0 个

开展国际合作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中方资金	外方资金	合计
(无记录)						

2.组织或参加国际会议或论坛 0次

组织或参加国际会议或论坛数情况

序号	会议名称	参会形式
(无记录)		

3.是否参加境外非政府组织：否

组织或参加国际会议或论坛数情况

			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生的相关费用	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1	2024年度“中华助学金”	1,280,000.00	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

说明：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名称应与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2、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 (1) 该项目的捐赠收入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20%；
- (2) 该项目的支出超过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20%；
- (3) 项目持续时间在2年以上的（包括2年）。

(六)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序号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1	2024年度“中华助学金”	上海中华职教社团体社员职业院校的全日制学生及在沪就读的对口帮扶与合作地区的全日制学生；云南红河州职业院校学生。	500,000.00	1	助学金

说明：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

四、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

1. 购买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序号	购买的资产管理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记录)

2.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序号	名称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工商登记类型	被投资实体注册资金	认缴注册资金	本基金会出资额	持股比例
(无记录)								
	投资资产占基金会总资产的比例	与基金会的关系	核算方法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记录)								

说明：

(1) 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50%以上且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子公司

(2) 非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20%以下且无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3) 共同控制是指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4)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20%—50%之间且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5) 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成本法核算；若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3.委托投资情况（是指将财产委托给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进行投资）

序号	受托机构	受托人是否有资质在中国境内从事投资管理业务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收益确定方式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记录)								

4.其他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

金额：0.00，其他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内容无。

五、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

2024年度共开展了0项慈善信托，涉及0领域，金额总计0元。

序号	慈善信托名称	委托方	用途	共同受托方
(无记录)				

六、基金会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无记录)		

基金会与关联方交易

序号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元)	余额 (元)	本年发生额 (元)	余额 (元)
(无记录)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序号	关联方	收款类型	收款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 应收百分 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 应收百分 比
(无记录)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序号	关联方	预付款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 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 收百分比
(无记录)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序号	关联方	收款类型	收款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	-----	------	------	--------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 应收百分 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 应收百分 比
(无记录)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序号	关联方	预收款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 应收百分 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 应收百分 比
(无记录)						

(九) 应收款项及客户

1. 应收款项账龄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应收款项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 应收百分 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 应收百分 比		
(无记录)							

(十) 预付账款及客户

1.预付款项账龄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预付款项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无记录)							

(十一) 应付款项

序号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记录)					

(十二) 预收账款

序号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记录)					

(十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七、财务会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中华职业教育温暖工程基金会

年度：2024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635,757.98	6,446,314.88	短期借款	61	0.00	0.00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款项	62	0.00	0.00
应收款项	3	0.00	0.00	应付工资	63	0.00	0.00
预付账款	4	0.00	0.00	应交税金	65	0.00	0.00
存货	8	0.00	0.00	预收账款	66	0.00	0.00
待摊费用	9	0.00	0.00	预提费用	71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0.00	0.00	预计负债	72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0	5,635,757.98	6,446,314.88	其他流动负债	78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80	0.00	0.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0.00	0.00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24	0.00	0.00	长期借款	81	0.00	0.00
长期投资合计	3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84	0.00	0.0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00	0.0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1	16,100.00	16,100.00				
减：累计折旧	32	16,100.00	16,100.00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0.00	0.00	受托代理负债	91	0.00	0.00
在建工程	34	0.00	0.0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00	0.00	负债合计	100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38	0.00	0.00				
固定资产合计	40	0.00	0.0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00	0.0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5,635,757.98	6,446,314.88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0.00	0.00
受托代理资产	51	0.00	0.00	净资产合计	110	5,635,757.98	6,446,314.88

资产 总计	60	5,635,75 7.98	6,446,31 4.88	负债 和净资产 合计	120	5,635,75 7.98	6,446,31 4.88
----------	----	------------------	------------------	------------------	-----	------------------	------------------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中华职业教育温暖工程基金会

年度：2024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度累计数			本年度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100,00 0.00	0.00	1,100,00 0.00	1,280,00 0.00	0.00	1,280,00 0.00
会费收入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销售收入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收入	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	9	41,624.6 7	0.00	41,624.6 7	40,822.3 2	0.00	40,822.3 2
收入合计	11	1,141,62 4.67	0.00	1,141,62 4.67	1,320,82 2.32	0.00	1,320,82 2.32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500,000. 00	0.00	500,000. 00	500,000. 00	0.00	500,000. 00
(二) 管理费用	21	11,106.9 0	0.00	11,106.9 0	10,265.4 2	0.00	10,265.4 2

(三) 筹资费用	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其他费用	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费用合计	35	511,106.90	0.00	511,106.90	510,265.42	0.00	510,265.42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630,517.77	0.00	630,517.77	810,556.90	0.00	810,556.90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中华职业教育温暖工程基金会

年度：2024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280,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0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0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0,822.32
现金流入小计	13	1,320,822.3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500,0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6,600.0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0.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3,665.42
现金流出小计	23	510,265.42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810,556.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0.0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00
现金流入小计	34	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0.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00
现金流出小计	43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0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0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0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810,556.90

八、接受监督管理情况

(一) 年检年报情况

年度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年检结论	年度工作报告	年度工作报告	年度工作报告	年度工作报告
登记管理机关发放了2023年度改进建议书:	否			
登记管理机关发放了2023年度责令整改通知书:	否			

(二) 评估情况:

参加评估, 在评估登记有效期内

2、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 评估等级为(3A), 有效期自(2023)年至(2028)年

(三) 行政处罚情况:

本基金会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否

(四) 整改情况:

登记管理机关针对2023年度工作向本基金会发出过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的, 请详细说明针对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无

九、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基金会信息公开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公开义务：是

信息公开内容	是否已在统一信息平台(慈善中国)公开
年度工作报告	是
经民政部门核准的章程	是
信息公开制度	是
项目管理制度	是
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	是
重大资产变动	是
重大投资	是
重大交易及资金往来	是
关联交易行为	是

十、监事意见

1	监事姓名：	王黎明、陆婉、周琴
	意见：	2024年度基金会严格按照章程和理事会决议开展业务，开展公益项目方面取得成效，特别是“中华助学金”项目有呈现特色、形成品牌。基金会的各项业务依法依规，财务管理严格规范。前述年度报告属实，并同意前述审计意见。
	日期：	2025-03-26

十一、人员情况

(一) 从业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中不含理事)

1. 从业人员总数 (2) 人，其中女性工作人员 (1) 人。

其中，专职人员 (2) 人；

(专职人员数=签订劳动(劳务)合同人数+聘离退休人数+借调人数+其他人数)

专职人员：签订劳动(劳务)合同 (1) 人，聘离退休 (0) 人，借调 (0) 人，其他 (包括志愿者等) (1) 人

*专职人员指在本社会组织专门从事社会组织工作的人员。包括与本社会组织签订劳动(劳务)合同的人员、离退休后专门在本社会组织工作的人员以及借调专门从事本社会组织工作的人员 (符合以上条件的志愿者也应计入专职人员)。

(兼职人员数=国家机关在职人数+企事业单位在职人数+聘离退休人数+其他人数)

兼职人员中国家机关在职（0）人，企事业单位在职（0）人，离退休返聘（0）人，其他（0）人

2. 年龄结构：35岁及以下（0）人，36—45岁（1）人，46—55岁（0）人，56岁以上（1）人。

3. 学历结构：高中及以下（0）人，大学专科（2）人，大学本科（0）人，硕士及以上（0）人，其中留学半年以上归国人员（0）人

4. 从业人员中持有从事岗位相应专业技术资格证书（0）人

5. 从业人员中担任区县级以上党代表（0）人，人大代表（0）人，政协委员（0）人

从业人员中专职人员担任区县级以上党代表（0）人，人大代表（0）人，政协委员（0）人

6. 专、兼职人员中具有行政级别：省部级（0）人，厅局级（0）人，处级（0）人

7. 志愿者数（11）人，志愿劳动时间（264）小时

8. 面向社会发布的高校大学生就业岗位数 0 个，合计人数 0 人，实际招聘人数 0 人。

说明：“专职工作人员”是指以基金会工作为主要职业，含全日制或签订劳动合同或直接从基金会领取报酬的人员，

包括：在原单位保留人事关系，被委派或者受聘到基金会工作的人员；

离退休返聘或者再就业的人员社会招聘人员等。

说明：“志愿者”是指本年度曾在基金会志愿劳动，不领取薪酬的人员。

“志愿劳动时间”是指本年度志愿者为基金会志愿劳动的累计时间。

说明：“高校大学生”一般指在择业期（国家规定择业期为两年，有些地方延长至三年）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学生。

也就是说毕业以后未办理就业协议，未迁移户口，使用报到证，两年到三年的时间内，仍然属于应届毕业生。

（二）理事监事信息

1. 负责人总数（5）人，其中女性数（0）人

*负责人总数指在基金会中担任副秘书长以上职务的人数

理事数（11）人，监事数（3）人

在职：省部级（0）人，厅局级（0）人，处级（0）人，科级（0）人

离退休：省部级（0）人，厅局级（1）人，处级（0）人，科级（0）人

2. 参政议政情况

理事监事中担任区县级以上党代表（0）人，人大代表（1）人，政协委员（1）人

理事监事中具有行政级别：省部级（0）人，厅局级（0）人，处级（1）人

十二、财务情况

（一）资产及收支情况

上年度净资产合计：5,635,757.98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0.00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5,635,757.98 元。

本年度收入合计：1,320,822.32 元

其中，

1. 捐赠收入：1,280,000.00 元

2. 提供服务收入：0.00 元

3. 商品销售收入：0.00 元

4.政府补助（资助）收入：0.00 元

5.投资收益：0.00 元

6.会费收入：0.00 元

7.其他收入：40,822.32 元

本年度费用合计：510,265.42 元

其中，

1.业务活动成本：500,000.00 元，其中公益事业支出：500,000.00 元

2.管理费用：10,265.42 元（其中工资福利：6,600.00 元，办公开支：3,665.42 元，其他：0.00 元）

3.筹资费用：0.00 元

4.其他费用：0.00 元

本年度净资产合计：6,446,314.88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0.00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6,446,314.88 元。

*（上年度净资产合计+本年度收入合计-本年度费用合计=本年度净资产合计）

十三、脱贫攻坚情况

乡村振兴项目数量0个，其中援藏0个、援疆0个、援滇0个、本市0个；

乡村振兴攻坚支出总计0.00万元，其中援藏0.00万元、援疆0.00万元、援滇0.00万元、本市0.00万元；

下年度计划开展的乡村振兴项目数量0个，其中援藏0个、援疆0个、援滇0个、本市0个；乡村振兴攻坚支出总计0.00万元，其中援藏0.00万元、援疆0.00万元、援滇0.00万元、本市0.00万元；

十四、年度工作总结

一年来，基金会严格按照章程和理事会决议，以温暖工程项目为依托，积极开展相关慈善活动。

一、科学决策部署，理事会工作开展有序。全年共召开理事会2次。2024年3月18日召开三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基金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及经费收支决算等。2024年10月24日召开三届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中华助学金”助学活动计划。

2024年为基金会换届年，市委统战部领导高度重视并给予大力支持，基金会全体理事群策群力，监事会积极配合，接下来将按照规定程序加快完成换届。

同时，基金会按照要求认真做好每年的规定动作。按时完成2024年度年检年报工作，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完成2024年度审计，并及时进行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的监督。

二、主动监督把关，监事会工作规范有效。监事会监督基金会的运营，落实基金会章程的有关规定，全年列席理事会会议2次，就基金会的重大决策提供建议和决策支持，及时向市职教社行政办公会报告工作开展情况，有效地监督基金会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管理情况以及资金募集使用情况等，为基金会的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围绕民生实事，“中华助学金”项目形成品牌。“中华助学金”项目设立于2013年，旨在鼓励和帮助职业院校中的学生克服困难、增强信心，走技能成才之路。2023年开始，“中华助学金”项目被纳入上海统一战线民生实事项目，相关稿件被“浦江同舟”录用并于3月14日发布。每年与市职教社共同举办“中华助学金”发放仪式，已连续举办12届。2024年12月1日，在上海教育会堂举行了2024年度“中华助学金”发放仪式，资助本市56所职业院校和2所云南职业院校，受助学生300名，其中在沪本地学生107名，对口帮扶与合作地区学生193名，资助金额共计50万元。截止到2024年底，

“中华助学金”项目已累计发放资金597万元，资助学生3045名，在受助学生、学校中产生积极影响，已成为我会和市职教社服务社会民生的公益品牌活动。

2024年11月19日至23日，我会和市职教社首次共同组队赴云南开展东西部协作对口帮扶工作，就深化沪滇合作，加强民族地区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签订《合作意向书》，今后三年，将积极动员市职教社团体社员中的职业院校，开展“校校合作”，推动云南、上海职业院校做好合作项目，持续加强对云南少数民族和边远地区贫困学生进行资助，帮助边疆民族地区职业院校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十五、下年度工作计划

2025年基金会将在市民政局、市委统战部的指导和帮助下，开拓事业局面，发挥功能作用，进一步做好各项工作。

一、加快推进并基金会换届。2024年因理事长人选问题，基金会换届响应延期，后续将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落实换届各项工作，尽快推进换届会议召开，并做好换届后的证书变更等手续。

二、持续做好“中华助学金”项目。“中华助学金”项目既是对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服务于民、服务于社会精神的延续和发扬，也是对“使无业者有业，使有业者乐业”宗旨的传承和践行，更是“灯亮一盏，光洒成片”温暖工程精神的深刻诠释。2025年要接续做好、做实“中华助学金”项目，让更多的困难学生受益，帮助他们在人生道路上学有所长、学有所用、学有所成。同时要围绕统一战线的中心工作，做好民生实事，对云南少数民族地区学生进行资助，提升边疆民族地区职业院校高质量发展，助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三、进一步规范基金会内部治理。2025年要继续依规召开理事会，完善民主、科学决策；做好“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和“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申请认定工作，把好基金会运作的生命线。

是否参与下一年度规范化评估：否